

瀕危 龍王鯛獵殺事件

保育類的龍王鯛在業者知情之下，仍然逃不過被獵捕食用的命運。

撰文／謝宜珊



今年5月21日，綠島民宿業者遭披露違法獵捕保育類動物——龍王鯛，雖然業者一開始矢口否認，辯稱是七年前拍的照片（當時龍王鯛還未列入「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」），但從照片中種種線索與證據，讓他最後不得不認罪，並協助海巡署找到遭遺棄、掩埋的部分龍王鯛屍體。

快被吃光的龍王鯛

龍王鯛，又名蘇眉，較正式的中文名稱為「曲紋脣魚」或「波紋脣魚」，是隆頭魚科的一種大型魚類，體長可達二米，因為有高高隆起的額頭，就像是拿破崙戴的帽子，所以又被稱為「拿破崙」。龍王鯛雖然體型龐大，但個性溫和，容易親人，是許多國際潛水旅遊區飽受遊客寵愛的魚明星，觀光業者更將牠視為搖錢樹，呵護備至。然而在臺

灣，龍王鯛就沒有這麼好的待遇了，在長期遭到獵捕做為食用魚類的情形之下，已相當罕見，目前只分布於墾丁、綠島和蘭嶼等海域。

龍王鯛曾是重要的食用和觀賞魚類，但由於生長緩慢，不符合養殖效益，僅能從野外獵捕，在遭到人類過度捕殺之後，數量已驟降，並被「國際自然保護聯盟」（IUCN）列為瀕危物種，「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國際貿易公約」（CITES）在2004年則將牠列為附錄二物種，表示這個物種雖然沒有立即滅絕的危機，但需要管制交易，避免影響該物種的生存。

保育抵不過口慾？

在臺灣，一直到2014年才由農委會公告「修正保育類野生動物名錄」，將龍王鯛列

圖片來源：達志影像

為珍貴稀有（II級）保育類野生動物，禁止捕捉，無論是否知情，都不得公開展示或販售。在農委會公告保育前，甚至還發生業者搶捕龍王鯛的情形，只因為擔心龍王鯛列為保育後就吃不到了，加上這次綠島的龍王鯛獵捕事件，著實彰顯出臺灣不少民眾保育觀念的不足。

自古以來民以食為天，早期糧食缺乏，能捕捉到什麼獵物就吃什麼，但在現今食物資源充足的情況下，已經不需要再去獵捕這些珍貴的野生動物了，雖然這次的獵捕龍王鯛事件引起大眾的強烈撻伐，但違法獵捕在臺灣其實一直都層出不窮，只要有食客忘不了「野味」的需求，就會有業者願意冒著違法的風險，去狩獵因限制獵捕而哄抬出更高價的保育動物。

執法不易，反求諸己

在臺灣海洋或海岸第一線執法的，是全身穿著亮橘色衣服的海巡署，但海巡署人員在服役期間並沒有受過海洋保育的相關訓練，可能連龍王鯛和隆頭鸚哥魚都傻傻分不清楚，又怎麼能確實的查緝非法獵捕呢？更何況，海巡署的主要工作是抓偷渡、走私、維護海防安全等，海洋保育方面的業務則是由漁業署等單位負責，更讓查緝工作的執行度大大降低。更不要說，就算查到了，主管機關還得面對當地的民代壓力，畢竟哪些人會偷打魚，當地人恐怕早已心知肚明，使得違法事件還得透過網路發酵，利用民眾的輿論壓力，才能真正的依法執行與緝捕。

圖片來源：Freepik

挑選海鮮看這裡！

購買海鮮時，可依循下列原則，挑選對海洋較友善的海鮮種類食用。

- 1 養殖魚 > 海洋捕撈魚。
- 2 常見種 > 稀有種。
- 3 不買遠道而來的海鮮（耗能）。
- 4 不買長壽的大型掠食魚（重金屬含量高）。
- 5 購買養殖的吳郭魚、虱目魚等吃植物性餌料的魚。
- 6 購買食物鏈底層的海鮮。
- 7 不買非使用永續漁法撈捕的漁獲。



現今的海洋資源已不如我們想像中的取之不盡、用之不竭了。除了保育類的龍王鯛外，還有不少尚未列入臺灣的保育名單中，但族群數量已岌岌可危的海洋生物，例如在IUCN已列為第二類保育動物的曼波魚，仍是花蓮每年主打的觀光美食；屏東黑鮪魚也在大量的觀光推廣之下，每年的捕獲量大幅驟降。有科學家警告，如果不趕快反省我們對於海洋資源的過度索取，以及對海洋環境的汙染，到2048年人類將無魚可吃。

面對這樣的警訊，許多國家已開始推動「海鮮選擇指引」（Seafood Guide），透過食用對海洋較友善的海鮮種類，來維護海洋生態的永續。在臺灣的我們，也應該從日常生活中協助海洋保育，別讓臺灣淪為「只有海鮮文化，沒有海洋文化」的地方。

作者簡介

謝宜珊 《科學少年》雜誌編輯。